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3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剑股份	股票代码	0023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昌国	武振生	
办公地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8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8号	
电话	0563-5316331	0563-5316356	
电子信箱	wuguo5208@163.com	wzz_wuhu@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目前已形成化工新材料领域与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两大业务板块。

(一)化工新材料领域

1.行业基本情况

聚酯树脂是热固性粉末涂料主要原材料之一,粉末涂料主要应用领域有家电、建材、家具、农机、工程机械、电子3C及一般工业等领域。粉末涂料相比通用有机液体涂料最大特点在于无溶剂性,具备环保、抗腐蚀、耐老化、装饰性优越等优点。

我国粉末涂料行业门槛较低,同质化倾向较为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益趋严,粉末涂料行业企业的环保成本的不断上升,整个行业也正处于转型洗牌的关键时期。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产品方向,提升市场应对能力和竞争力是必然选择。

2018年,受环保监管、房地产市场限购以及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等多重因素影响,粉末涂料行业整体盈利水平下降,延伸至原材料聚酯树脂行业,加之聚酯原材料价格波动及行业竞争激烈等因素,整体行业景气度下降,核心竞争力不足的企业更是步履维艰。

2.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系列产品及其原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系列产品的专业供应商,现有年产各类聚酯树脂20万吨的生产能力。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户外型聚酯树脂和混合型聚酯树脂两大类,户外型产品主要应用在室外金属器材表面领域,包括家电、建材、汽车、农机、工程机械、高速护栏等,具有抗腐蚀、耐老化等优越性能;混合型产品主要应用在室内金属表面领域,包括家电、家具、电子3C产品等,具备流平性好、装饰性能优越等优点。

公司产销模式为以销定产。定价模式主要为依据原材料价格波动而成本加成,上游主要原材料PTA采购价格受石化产品及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NPG采购价格受国内及国际市场少数寡头及供求关系影响。公司主要客户为全球前两大粉末涂料行业巨头阿克苏·诺贝尔、艾仕得,以及PPG、佐敦涂料、海尔等国内外知名粉末涂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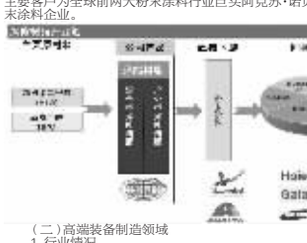

(二)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1.行业情况

航空航天类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特别是工业发展的核心组成部分。建立起强大的先进装备制造业,是提高国家综合国力,实现工业化的根本保证,行业特点为资金密集、技术密集。

随着现代航空制造业的高速发展,与其他行业产品相比,航空航天类产品零件具有一些显著的特征,从而决定了航空零件数控加工技术的特点以及发展的方向。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1)产品类型复杂,具有小批量、多样化特点;(2)结构趋于复杂化和整体化,工艺难度大,加工过程复杂;(3)薄壁化、大型化特点突出,变形控制极为关键;(4)材料去除量大,切削加工效率问题突出;(5)质量控制要求高;(6)产品材料多样;(7)大型结构件毛料价值高,质量风险大。

2018年7月29日9时48分,我国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以“一箭双星”方式成功发射第33、34颗北斗导航卫星。本次发射北斗导航卫星是我国北斗三号系统第九、十颗组网卫星,同时也是属于中圆地球轨道卫星。根据航天工程的计划,我国已建成由18颗北斗三号卫星组成的基本系统,同时随着一箭双星的发射,我国北斗卫星组网发射将会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密度期,服务区域覆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周边国家;预计至2020年,将完成35颗北斗三号卫星的组网,向全球提供相关服务。

公司通过加强对高灵敏度、多卫星系统融合解算技术、高动态卫星导航信号的捕获与跟踪技术、抗干扰等技术的研究,加大对北斗三号卫星应用终端的研制及应用的推广。

2.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航天、航空、高速铁路、城市轨道列车等工装模具及金属零件、复合材料、碳纤维制品的设计及生产;航空航天地面设备的设计制造;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用终端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有航空、航天类相关模具、工装型架、零部件等;高速列车类车头、疏散系统及结构件等;复合材料产品;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用终端产品。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要求,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铝、钢等金属材料、螺钉、螺母等标准件以及相关辅材。实行“订单+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以订单采购为主。航空航天类产品采用直销模式,轨道交通类产品则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订单。主要客户有中航飞机、汉中飞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上飞、成飞、中车、中国船舶重工等。

(三)公司经营实体架构图:

(三)公司经营实体架构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937,869,068.43	1,827,986,378.03	6.01%	1,413,156,05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27,579.16	124,436,018.66	-37.86%	168,914,32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479,725.33	119,979,800.99	-43.76%	160,446,66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46,158.33	-184,641,755.39	136.47%	216,622,22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35.71%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4	-35.7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6.60%	下降2.56百分点	9.4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3,385,357,647.40	3,173,983,231.26	6.66%	2,600,430,20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4,529,386.48	1,930,646,564.75	-5.50%	1,849,084,537.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3,584,307.29	531,261,422.55	501,339,141.74	551,684,19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02,873.84	27,703,772.77	16,349,478.93	16,771,45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76,997.04	23,641,817.42	19,548,846.56	6,812,09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62,777.92	-13,850,112.70	97,517,236.57	-43,773,743.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2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6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志坚	境内自然人	23.46%	196,525,980	147,394,485	质押	137,180,000	
刘琪	境内自然人	3.82%	32,000,000	0	质押	29,000,000	
徐昭	境内自然人	3.67%	30,749,710	30,749,710	质押	30,749,710	
刘昭宏	境内自然人	3.44%	28,800,000	21,600,000			
李保才	境内自然人	2.74%	22,900,000	17,225,000	质押	12,200,000	
王学良	境内自然人	2.30%	19,247,598		质押	6,999,998	
徐卫国	境内自然人	1.80%	15,103,604	0	质押	14,149,999	
周茂辉	境内自然人	1.57%	13,133,288	0	质押	12,769,998	
谢仁国	境内自然人	1.23%	10,282,806	0			
贾士岗	境内自然人	1.03%	8,612,900	0	质押	6,549,9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所知范围,上述股东刘志坚与刘琪、徐昭与徐卫国为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谢仁国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07,438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975,271股,实际合计持有10,282,806股。股东杨三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76,800股外,还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000,700股,实际合计持有6,276,5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中美贸易摩擦持续不断,房地产降杠杆调控稳步推进,国内经济仍处在转型攻坚期。全球原油价格波动,大宗化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化工新材料产品受制于上下游的产业限制,在原材料持续上涨的同时,产品价格调整相对滞后,继而导致毛利率降低。

2018年度,公司坚持“化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双轮驱动发展,对“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北斗导航”业务板块持续加大投入,通过自有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创新,在军民融合大力发展的时代背景下,韬光养晦,积极寻求新思路、新方向、新战场,踏准时代发展步伐新格局。

化工新材料领域,报告期内,国内聚酯树脂行业面临环保安全政策高压、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行业竞争白热化等一系列困境,公司利用现有研发、技术、规模、品牌及市场等各方面优势,通过实行外修市场结构调整、内修精细规范管理“两手抓”,新建5万吨聚酯树脂募投项目顺利投产,其他项目持续推进,各项业务进展顺利,总体实现业务收入的稳步增长。

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公司充分利用自有新工艺新技术,在航空航天业务工装、高铁车头、轨道复合板材、地铁逃生门、高铁配电柜、飞机零配件及北斗卫星应用终端等方面为客户提供较好的产品体验和服务。报告期内,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业务开展顺利,营收规模稳步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86.91万元,较上年增长6.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32.76万元,较上年下降37.86%;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8,535.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2,452.94万元,同比下降5.50%,资产负债率45.3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户外型树脂	1,230,389,274.85	54,096,863.79	11.23%	5.57%	-42.49%	-0.42%
混合型树脂	382,843,174.81	16,832,260.06	13.66%	4.69%	-42.97%	-8.27%
高端装备制造	298,366,428.69	13,118,116.37	40.52%	4.63%	-43.00%	-6.4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公司应按如下规定编制2018年年度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编号:2019-012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1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填写表决票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坚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童乃斌先生、路国平先生、万尚庆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86.91万元,较上年增长6.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32.76万元,较上年下降37.86%;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8,535.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82,452.94万元,同比下降5.50%,资产负债率45.30%。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董事会认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和修订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监会监管部门的要求。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各项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与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相匹配,具有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公司按照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企业的重要事项进行了严格规定和控制,管理较为规范,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及由此造成的重大经济损失的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业务相关的内控制度健全有效,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和重要缺陷。

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摘要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上述方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后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

九、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2019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相关意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欧洲投资项目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公司关于终止欧洲投资项目的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5月20日(周一)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通知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周一)下午2:30。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2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至2019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4日。截至2019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议案8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2018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列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6日(周四)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保顺路8号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在2019年5月16日17:00前将邮件发送至:wang@shen-jian.com或传真至0553-5316577,邮件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吴昌国先生、武振生先生

联系电话:0553-5316355,5316333转90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电子邮件:
股东账号:	地址:
持股数量:	邮编: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61

2.投票简称:神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股数为:股,身份证号码为:,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审议《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编号:2019-021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德清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现场填写表决票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意通过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19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对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其资金使用成本,保持财务状况稳定,子公司经营前景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欧洲投资项目的议案》。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77,327,579.1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13,032,505.58元,减去 2018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2,689,088.54元,减去2017 年度已分配利润43,129,779.80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544,541,216.40元。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相关权利。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

在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结合目前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与股东长远利益兼备